

# 如果和我住在一起的人出现 COVID-19 症状，我何时才能复工？文稿

和我住在一起的人出现 COVID-19 症状。我何时才能复工？如果和您住在一起的人出现 COVID-19 症状，即使您觉得身体健康或者 COVID-19 病毒检测结果呈阴性，仍应居家隔离并遵循这些指导意见。

通知您的主管并尽量在家工作。如果您是关键基础设施的工作人员且缺勤将造成人手紧缺，您可以返回工作岗位但要佩戴口罩，并与同事和访客保持 6 英尺（2 米）的距离。

待在家中，和患病的住所成员隔离 14 天，不要共用任何东西，如餐具或电话。14 天后您才能正常复工。

继续和患病的住所成员隔离，直到其症状好转并满足以下几个条件：

1. 患病成员咳嗽、胸闷或其他症状有所改善。
2. 距离其首次出现不适症状至少已满 10 天。
3. 在不服用退烧药的情况下已 24 小时不发烧。

如果您无法和患病的住所成员隔离，请咨询医生、诊所或与您联系的公共卫生人员，以讨论您应居家隔离多长时间。通常情况下，您要待在家中直到患病的住所成员身体好转，然后还需要再隔离 14 天。

如果您出现 COVID-19 症状，请咨询医生或前往当地诊所进行病毒检测。和您患病的住所成员一样，只有症状好转、距离首次出现不适症状至少已满 10 天且您在不服用退烧药时已 24 小时不发烧，才能解除居家隔离。

请访问网站 [health.mn.gov](http://health.mn.gov)，了解 COVID-19 最新信息。

Minnesota Department of Health  
Communications Office  
PO Box 64975  
St. Paul, MN 55164-0975  
651-201-4989  
[health.communications@state.mn.us](mailto:health.communications@state.mn.us)  
[www.health.state.mn.us](http://www.health.state.mn.us)

08/10/20

When Can I Return to Work if Someone Living With Me is Sick With COVID-19? (Chinese)

To obtain this information in a different format, call: 651-201-4989